

云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县级联席会议办公室 文件

云县双监办〔2025〕2号

关于印发 2025 年度云县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一版） 和联合抽查计划的通知

县级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《2025年度临沧市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一版）》、《2025年度临沧市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计划》要求，云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县级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编制了《2025年度云县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一版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和《2025年度云县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计划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并发函征求24家成员单位的意见建议。根据24家成员单位反馈的意见建议，修订完善了《2025年度云县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一版）》和《2025年度云县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计划》。现将《2025年度云县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一版）》和《2025年度云县市

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计划》(见附件1、2)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

县级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周密安排部署，明确主管领导和牵头股室，切实把本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健全完善“一业一查”随机抽查监管对象库

牵头部门要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-协同监管平台（云南）”建立本行业“一业一查”的检查对象名录库，做到“底数清”。

三、强化信用分类与“一业一查”随机抽查相结合

牵头部门在制定抽查方案时，结合信用风险等级设定不同抽取比例。以小概率抽查产生大范围震慑作用，提高监管效果，对违法者“利剑高悬”，对守法者“无事不扰”。

四、规范有效实施“一业一查”随机抽查

按照“谁发起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由牵头部门负责组织实施，计划要科学兼顾上半年和下半年的时间安排，有序组织实施抽查，并于2025年11月10日前完成“一业一查”抽查计划任务和完成抽查检查结果录入公示。

联系人：市场监管局 李云学

联系电话：18988306685

邮箱：18988306685@163.com

- 附件： 1.《2025年度云县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一版）》
- 2.《2025年度云县市场监管领域“一业一查”联合抽查计划》

云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县级联席会议办公室
(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)

2025年4月2日



云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县级联席会议办公室2025年4月2日印发
